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

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

2.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

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，预计2015年1~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业绩盈利的情形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范围为3,000万元至5,500万元。

3.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

| 项目 | 本报告期 | 上年同期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盈利: 7,200万元至8,900万元 | 亏损: 41,675.76万元 |

二、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的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1. 在2015年第4季度,公司申请的部分项目补助款的到账时间提前至报告期内,影响公司报告期利润。

2. 在2015年第4季度,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,相应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减少,影响公司报告期利润。

3. 在2015年第4季度,公司转让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,增加投资收益,影

响公司报告期利润。

4. 在2015年第4季度，由于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大幅变动，影响公司报告期利润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有关2015年1~12月的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2.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歉意，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2月29日